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5-124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2015-120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中披露如下：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公司承诺争取不晚于2016年2月28日披露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事项以及相关预案。若2016年2月28日本次重大事项尚无法达到预案披露条件，公司将披露重大事项的筹划进展并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将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复牌。

现更正为：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公司承诺争取不晚于2016年2月28日披露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事项以及相关预案。如果公司未能在2016年2月28日前披露重大事项的相关预案，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及其他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也将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复牌。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1月9日发布了“2015-121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及“2015-120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现将本公司提交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予以补充披露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绒集团”）于2014年9月参与并主导Shanda Games Limited（简称“盛大游戏”）私有化交易事项。中绒集团已通过控制的持股平台中绒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绒圣达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盛大游戏129,337,015股，占盛大游戏总股本540,754,961股的23.92%，拥有40.06%表决权比例。

截至2015年4月私有化合并协议签署日，私有化财团（包括中绒集团在内，以下简称“财团”）合计持有盛大游戏75.65%股权（代表90.72%的投票权），社会公众股东持有剩余24.35%股权（代表9.28%的投票权）。其中，中绒集团控制的宁夏中绒传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丝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收购社会公众持有的18.26%A类股权，盛大游戏CEO张先生控制的宁夏正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收购社会公众持有的6.09%A类股权。

盛大游戏已于2015年10月13日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简称“SEC”）提交股东大会文件，并定于香港地区时间2015年11月18日上午10时召开审议私有化退市的股东大会（以上相关内容可在SEC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为实现私有化完成后盛大游戏及其股东的最大利益，并根据盛大游戏整体商业运营计划，盛大游戏的私有化财团始终在评估私有化完成后拟采取的步骤，可能包括资产处置、重大资产重组或其他类型的交易。根据市场状况、财团的实际能力以及盛大游戏可能取得的批准，作为其整体商业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财团同时也在考虑盛大游戏在

国际认可的中国证券交易所实现重新上市。为评估重新上市可行性之目的，财团正在对中概股私有化后重新上市的计划并与其相应的法律、财务顾问，就在A股市场重新上市的法律要求、程序、障碍、可能的时间表以及成本和风险进行分析和研究。但是，考虑到在A股市场重新上市涉及重组步骤以及取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财团尚未就重新上市达成确定的计划。

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唯一的上市公司，在融资等各个方面均得到了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本公司控股股东一直致力于上市公司的良性健康发展，且一直在为本公司的发展谋求战略商机。公司本次停牌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可能在盛大游戏私有化完成后，参与私有化财团对盛大游戏进行资本运作的交易。公司将对此事项是否继续停牌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已于2015年11月9日发布了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2015-121号公告）。

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公司承诺争取不晚于2016年2月28日披露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事项以及相关预案。如果公司未能在2016年2月28日前披露重大事项的相关预案，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及其他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若公司本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也将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